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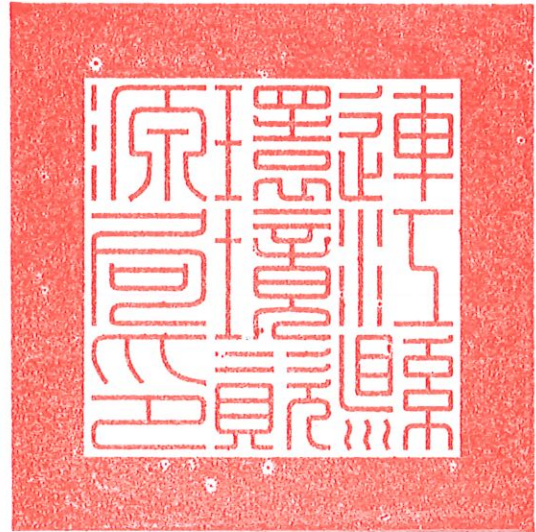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環境資源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連環管字第1140001857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查報東引鄉廢棄車輛1輛。

依據：廢棄物清理法施行細則第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2699，查報日期：114年2月17日，廠牌：山葉，顏色：紅色，車種：機車，查報地點：候船室旁。
- 二、以上車輛如有車主，請於114年4月25日至本局辦理領回手續，逾期視同廢棄物回收處理。

局 長 陳 忠 義